

证券简称：天音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829

公告编号：2023-060 号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的召开情况：

（1）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：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3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8 月 23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 -
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8 月 23 日 9:15
至 15:00。

（2）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117 号德胜尚城 D 座（天音通信控
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室）

（3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4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5）主持人：董事长黄绍文先生

（6）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
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2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1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7 人，代表股
份 341,671,52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3.3305%。其中中小股东通过现场和网

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，代表股份 18,572,14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8117%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，代表股份 123,266,8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.0249%。其中中小股东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3,560,01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3228%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3 人，代表股份 218,404,64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1.305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1 人，代表股份 5,012,13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889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提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《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同意 341,249,89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66%；反对 421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3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8,150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7.7298%；反对 421,6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27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

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48,5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3、逐项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3.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同意 45,134,811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48,5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3.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

同意 45,134,811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;反对 405,332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858%;弃权 218,3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8,300 股)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771%。

中小股东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48,5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反对 405,3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825%;弃权 218,3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8,3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1754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3.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4 发行数量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5 发行价格、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6 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

同意 45,216,2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150%；反对 323,9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079%；弃权 21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8,3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771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8,029,9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7.0804%；反对 323,9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7442%；弃权 21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8,3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175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7 上市地点

同意 45,216,2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150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84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8,029,9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7.0804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6715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8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

同意 45,134,9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3%；反对 391,7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1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6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7%；反对 391,7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2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

同意 45,134,9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3%；反对 391,7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1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6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7%；反对 391,7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2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

同意 45,216,2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150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84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8,029,9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7.0804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6715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5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6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7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8,91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461%; 反对 387,732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73%; 弃权 231,8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 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情况: 同意 17,952,613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642%; 反对 387,73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0877%; 弃权 231,8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8、审议《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<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; 反对 391,832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; 弃权 231,8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 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情况: 同意 17,948,513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 反对 391,83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; 弃权 231,8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9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; 反对 391,832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; 弃权 231,8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 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

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48,5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48,5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;反对 391,8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(2023-2025 年)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68,911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116%;反对 357,732 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18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情况:同意 17,982,613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8257%;反对 357,732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9262%;弃权 23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12、审议《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》

同意 45,216,2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150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84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同意 18,029,9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7.0804%；反对 310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6715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同意 45,134,8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37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3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66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948,5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6421%；反对 391,8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.1098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关联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黄绍文先生回避表决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 337,690,29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348%；反对

3,749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974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8%。

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4,590,91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78.5634%；反对 3,749,4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20.1885%；弃权 231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1,8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.248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；

2、见证律师：郝剑楠、秦加楠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、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规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